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执行总裁罗争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罗争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执行总裁、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罗争玉先生的辞职将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新任董事就任前，罗争玉先生仍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辞职后，罗争玉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高管职务。截止本公告日，罗争玉先生及其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罗争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天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提名肖翥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肖翥女士简历请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附件：

肖翛女士简历

肖翛，女，1984年5月生，汉族，硕士学历，长沙县第八届、第九届政协委员、湖南省青年联合会第十届委员会委员。2007年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法学专业，获法学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国际私法专业，获法学硕士学位。2011年5月至今，任湖南磐鸿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天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14年11月至今，任湖南天鸿致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6月至今，任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长沙裕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长沙鸿远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湖南天能电机制造有限公司董事。

肖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霍浩淼先生持有公司739,00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9%；肖翛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天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裁职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肖志鸿先生为父女关系，与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